



北京理工大学 人力资源部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2022年度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 评聘工作布置会

人力资源部

2022年7月12日





目录

CONTENTS

- 一** **指导思想及整体工作思路**
- 二** **专技职务评聘及转轨长聘岗位工作**
- 三** **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工作**
- 四**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 五** **评审纪律及要求**



(一) 指导思想

- 2021年9月27日，习近平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发表重要讲话：
 - 要完善人才评价体系，加快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形成并实施有利于科技人才潜心研究和创新的评价体系。

- 《关于深入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的若干意见》（2022年1月）
 - **构建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反映内涵发展和特色发展的多元多维成效评价体系。
 - 优化团队遴选机制，**健全基于贡献的科研团队评价机制**，大力推进科研组织模式创新。

- 《国家“十四五”期间人才发展规划》（2022年4月）
 - 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为各类人才搭建干事创业的平台**。



(二) 工作背景

为全面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加强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深入推进分类管理、分类评价体制机制改革，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教师内在活力和发展动力，结合学校实际，现开展**2022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转轨晋升长聘岗位、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和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三) 整体思路

- **整体**工作原则、工作安排、申报条件、业绩认定规则、申报材料要求、评审机构设置及组织形式等，**沿用2021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转轨晋升长聘岗位、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和管理职员评聘工作**相关要求**。
- **坚持实事求是、稳中求进**，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对部分事项进行调整优化**。

条件要求

《北京理工大学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2008版 & 2022修订版

《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申报基本条件（修订）》2020修订版

《北京理工大学新体系长聘岗位教学研究型聘用条件及岗位职责》2020修订版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职员评聘办法》2021修订版



目录

CONTENTS

一

指导思想及整体工作思路

二

专技职务评聘及转轨长聘岗位工作

三

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工作

四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五

评审纪律及要求



(一)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思路



- **坚持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

- **坚决破除“五唯”，评价实际贡献**

- **持续畅通原/新体系晋升通道**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1. 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突出思想政治表现

□ 进一步加强对于**思想政治素质**的考核要求，增加**思想政治基本要求**：

基本要求

坚定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自觉爱国守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守宪法原则，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履行教师职责，师德师风表现良好。

✓ 申报表“思想政治表现” **自述**

✓ **基层党支部**进行评价

✓ **二级党组织**进行考察

✓ **党委教师工作部**进行审查

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该表所填内容属实，如与事实不符，本人自愿放弃申报资格。 申报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基层党支部意见	由基层党支部对申报人的师德等表现进行评议（对于非中共党员，由学院党委评议） 党支部书记签字：_____年 月 日
基层单位审核意见	（系、所、中心等二级机构） 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单位审核意见	（学院、部/处） 负责人签字：_____ 基层党委书记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年 月 日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2. 优化申报要求，坚决破除“五唯”

基本要求

思想政治素质
师德师风要求

基本条件

学历
任职年限

业务
条件

《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
申报基本条件（修订）》北理工办发
〔2019〕15号 2020修订版

相关
政策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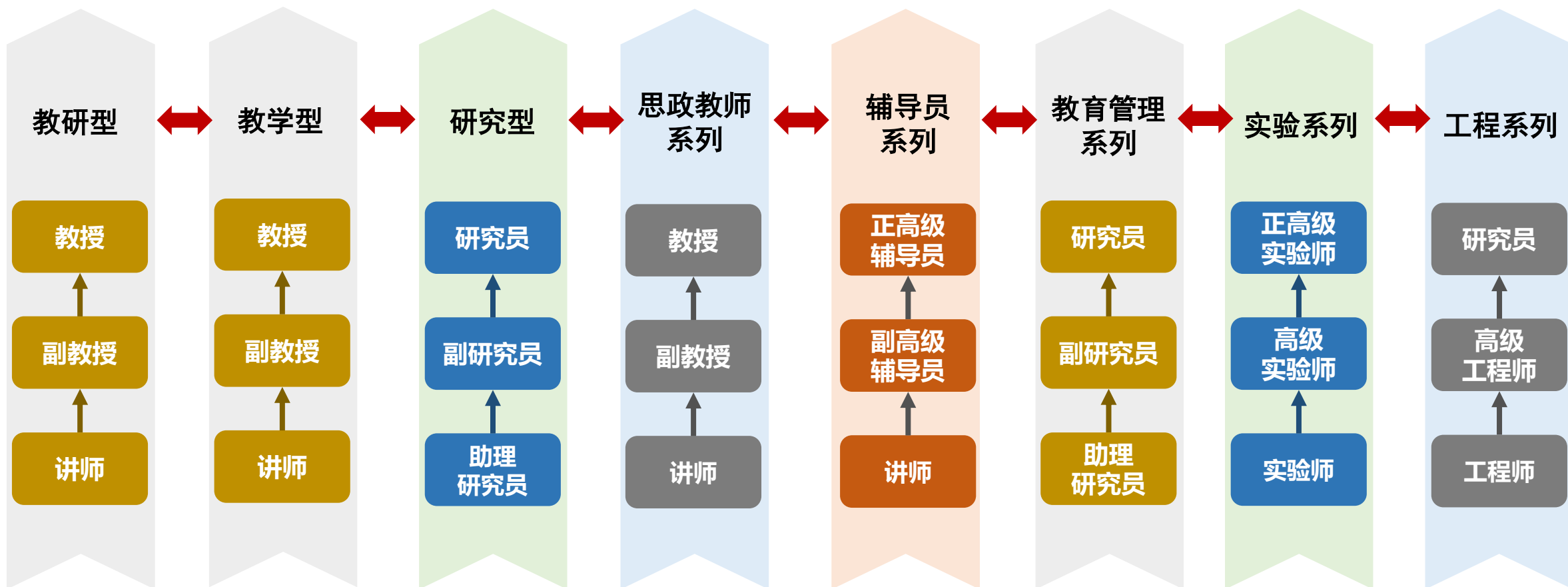
- ① 取消教学研究型申报基本条件中对海外访学经历及替代条款的硬性要求。
- ② 由各单位结合岗位需要，根据实际工作自主确定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的聘任条件，学校不做统一要求。
- ③ 彻底打通竞聘晋升通道：申报人如取得具有学术影响力的代表性成果，可突破基本条件、业务条件限制，竞聘申报。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3. 取消依岗申报，畅通流转通道

➤ 畅通八大系列晋升流转通道，可跨系列晋升，实现人尽其才、分类卓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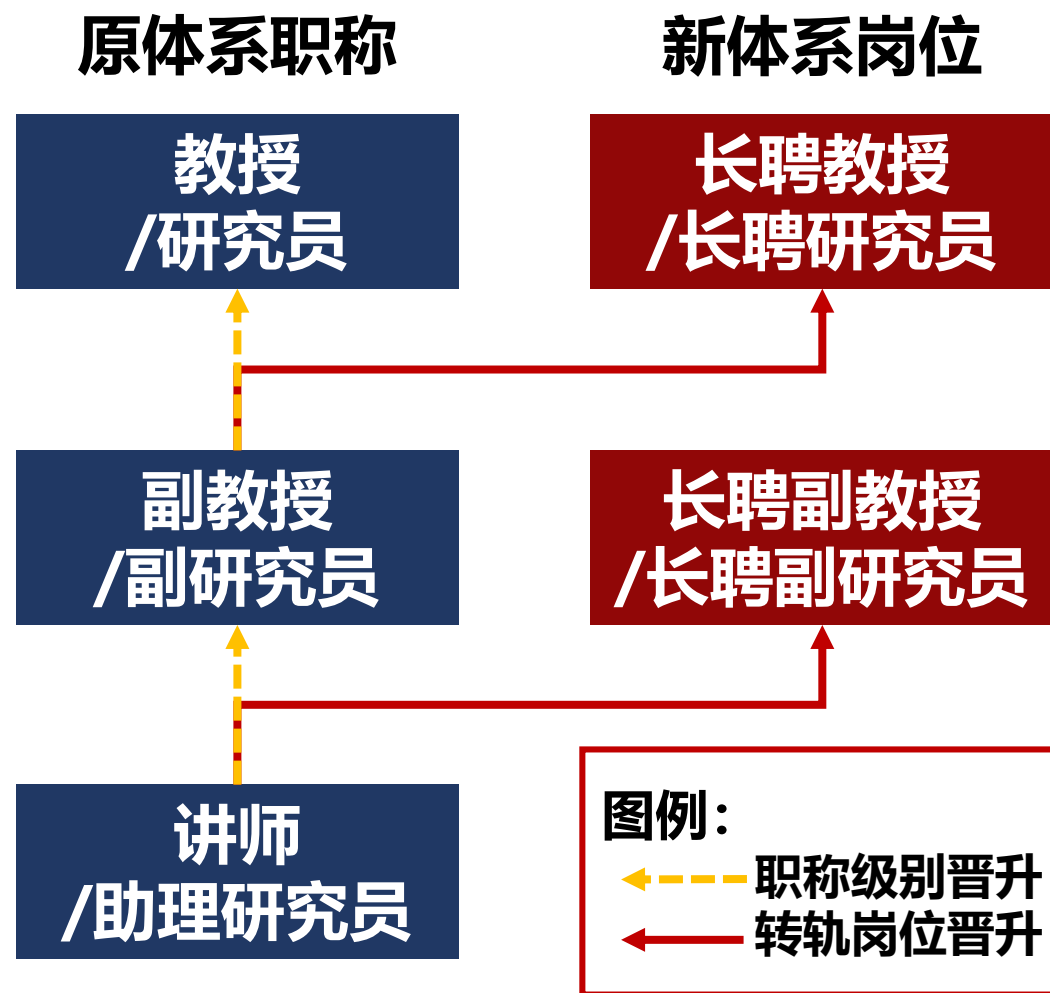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4. 常态转轨晋升，原体系跨升新体系

- 高质量推进原体系教师向高一级教学研究型长聘岗位转轨晋升工作，与职称评审同步启动。
 - ✓ 教师可同时申报晋升新体系长聘岗位和原体系职称岗位，须分别明确是否符合相应申报条件（新体系长聘岗位暂不开展破格竞聘申报），教学研究型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人员与转轨晋升长聘岗位申报人员整体统一排序。
 - ✓ 晋升指标实行总量控制，统筹鼓励导向和质量把控，鼓励业绩突出的教师向新体系岗位流转。
 - ✓ 允许跨系列晋升
(副研究员若满足条件可申报教授、长聘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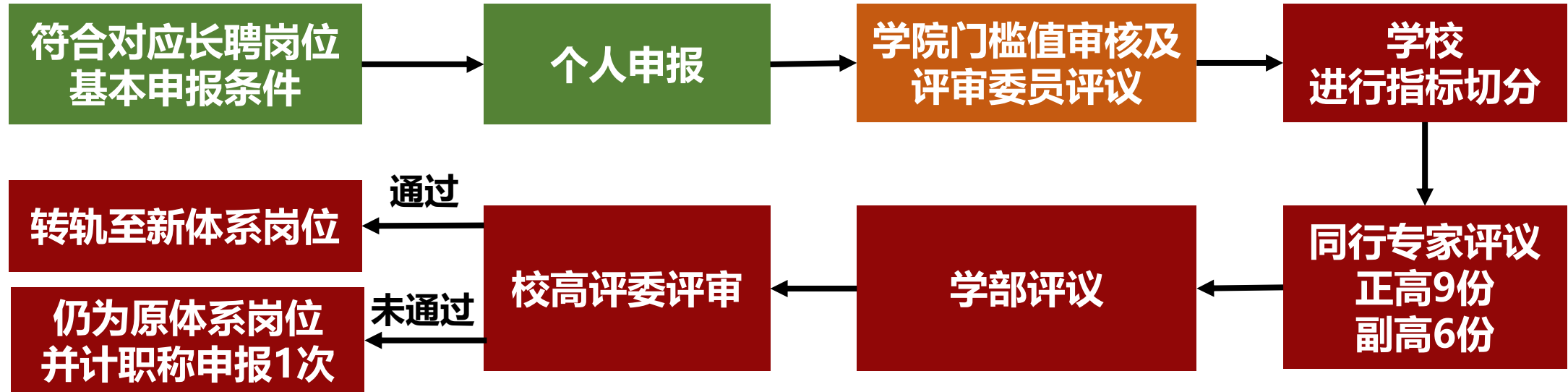
业绩突出，符合聘用条件，提出转轨申请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4. 常态转轨晋升，原体系跨升新体系

- 有效业绩计算与职称评聘一致（需满足长聘岗位申报条件）；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5. 发挥学院主体地位，推进管理重心下移

学院成立“申报条件”审查小组和初选评审组，并在学院内公示3天

基层
评审
组

申报条件审
查小组

- 负责本学院各岗位各系列**申报人申报条件审查**工作。
- 包括真实性、准确性、符合申报条件等内容，学校不再逐一复核。

初选
评审组

- 负责教研型正常指标和转轨晋升人员的评审、教研型竞聘指标和其他各系列申报人员的推荐。
- 包含**不少于1/3的校外同行专家**（本学科领域具有影响力的学术领军人才，不少于6人）。

◆ 在个人申报及学院初评环节，教师及校外评审专家入校，均应**遵守学校疫情防控管理规定**。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6.完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加强评审过程监督

➤ 各学院评审组引入不少于**1/3**的校外同行专家（本学科领域**具有影响力的学术领军人才**，不少于**6人**）；

➤ **正高级**外送专家样本量为**9位**，**副高级**外送专家样本量为**6位**；

（评审费：教师**承担部分**维持不变，即**1500元/人**）；

➤ **教学研究型副高级**同行评议工作仍委托学院进行，加强学院评审组过程监管，对于评审过程存在严重问题的，**核减**下一年度职称晋升指标。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7. 启用一站式线上申报系统

□ 本年度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线上申报将采用“一站式填报平台”。

汇集系统数据

◆ 汇聚人事系统、教务系统、研究生系统、绩效考核系统等系统中的人员基本信息、年度考核信息、课表信息、导师学生信息、论文发表信息等数据，可实现直接抓取。

优化申报流程

◆ 教师在线认领已发表论文后在线提交图书馆审核即可，无需线下向图书馆提交纸质论文查新申请，减轻教师办理论文证明的繁琐事务。

信息整合并用

◆ 职称申报中手动填写的新数据会自动记忆，可用于一站式填报系统的其他业务流程。相关内容也可直接用于下次的职称申报。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8. 其他说明

- 新增高水平学术论文中关于“**第一作者及第一单位**”认定规则：
 - 对于本校教师任现职以来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身份与外单位合作发表**的高水平学术论文，**第一单位非“北京理工大学”**可认定为任现职以来有效学术业绩。
- 在业务条件中**学术影响力要求**新增国家外专项目选项：
 - 研究成果被国内外同行学者广泛引用，得到同行较好的评价；在学科和行业领域内具有重要的学术地位和影响力。（**主持含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一带一路”创新人才交流外国专家项目和外国青年人才计划等国家外国专家项目**，**学术论文被同行广泛引用，参加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且进行大会报告，在重要学术组织任职，担任重要学术期刊审稿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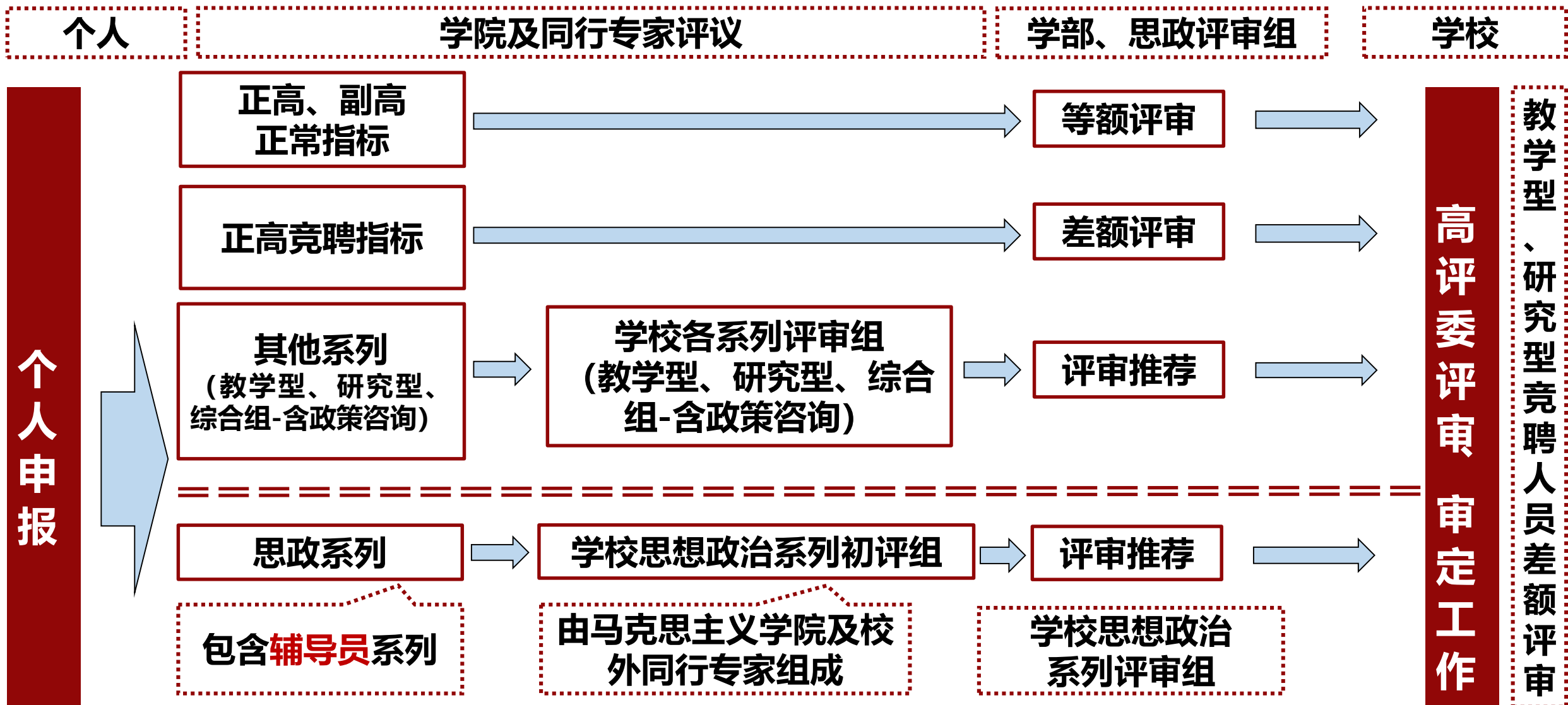
(二)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说明

8. 其他说明

- 原则上**2022年10月及以前退休**（9月30日及以前出生）人员不参加本年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转轨晋升长聘岗位工作。
- 外派机构职称评审相关问题
 - 学校**派驻人员**，建议仍返回学科**所属学院**进行申报，并参与学院排序；相关业绩成果中**以外派机构为第一单位**认可为有效业绩成果；
 - 机构**自聘人员**，可参照珠海学院，进行专业技术职务**委托评审**。
- **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均通过**系统进行填报**，具体操作详见**通知说明及人力资源部专题**。



(三)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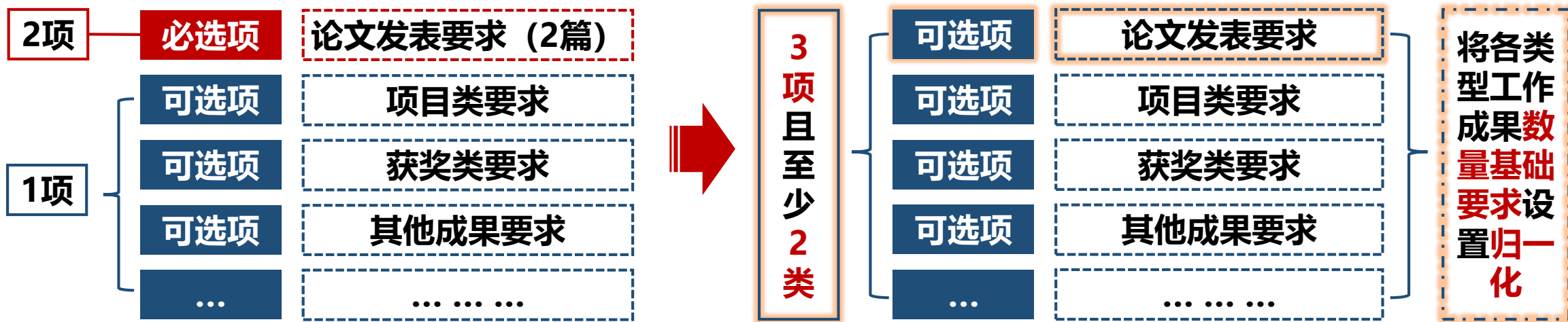
(四) 启用新版中级专业技术职务基本申报条件

● 丰富评价维度、突出弹性评价、坚持实事求是

✓ 申报条件：新增公共服务、发展潜力的定性要求。



✓ 业绩要求：将各系列论文成果要求由必选项修改为工作成果可选项之一。



新修订中级职称申报条件将在在本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过程中使用，与上一版职称条件并行，设置过渡期一年。



(五) 时间安排——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阶段	时间	主要工作
工作启动	7月12日	组织各学院及相关单位召开职称评审动员会
学院初评	7月12日-7月26日	各单位组织完成申报工作，进行门槛值审核和初评推荐，并进行结果公示
学校初审	7月27日-8月15日	校综合评审组、教学评审组、研究评审组、思想政治系列初评组门槛值复审； 校综合评审组、教学评审组、研究评审组、思想政治系列初评组进行初评。
		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办公室听取各相关单位情况汇报； 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办公会审核结构比例，确定名额分配及有关事项。
学院正式申报	8月16日-8月17日	学院按照指标分配情况，组织提交正式申报材料
同行专家评议	8月17日-9月4日	学校组织校外同行专家评议，同时将初评结果及申报材料进行公示
学部评审	9月5日-9月9日	召开各学部及校思政系列评审会
学校评审	9月12日-9月16日	召开校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会议
签订新职责	9月底	通过评审的晋升人员签订新岗位职责



(五) 时间安排——**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阶段	时间	主要工作
工作启动 学院申报	7月12日-7月22日	各单位开展申报、推荐工作，7月22日中午下班前报送申报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的情况表及有关证明材料。
门槛值审核	7月25日-8月5日	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条件专家组审核申报人的基本条件和业务条件。
学校评审	8月8日-8月15日	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并进行公示。
签订新职责	9月底	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签订新岗位职责。



(六) 提交材料

时间节点	主要材料
7月15日	初选评审组和“申报条件”审查小组人员名单
7月20日	评审组成员公示说明
7月22日 中午下班前	中级： 1. “推荐表”； 2. 申报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人员的情况表及有关证明材料。
7月26日 中午下班前	高级： 1. “推荐表”； 2. 被推荐人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长聘岗位申报条件审查表》、《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长聘岗位人员情况表》及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相关表格必须经学院领导和学院审查小组签署意见，签名并加盖公章）。
8月17日	申报 高级 人员申报表（存档用）、附件材料和外审材料、缴费（系统）
9月底	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新岗位职责

备注：具体提交材料清单目录见人力资源部网站“职称职员评聘”专题。



目录

CONTENTS

- 一** 指导思想及整体工作思路
- 二** 专技职务评聘及转轨长聘岗位工作
- 三** 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工作
- 四**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 五** 评审纪律及要求



(一) 岗位升级聘用工作思路

1

进一步优化新体系岗位晋升路径

2

持续完善岗位晋升评审流程

3

畅通教学型、研究型岗位晋升通道



(二) 岗位升级聘用工作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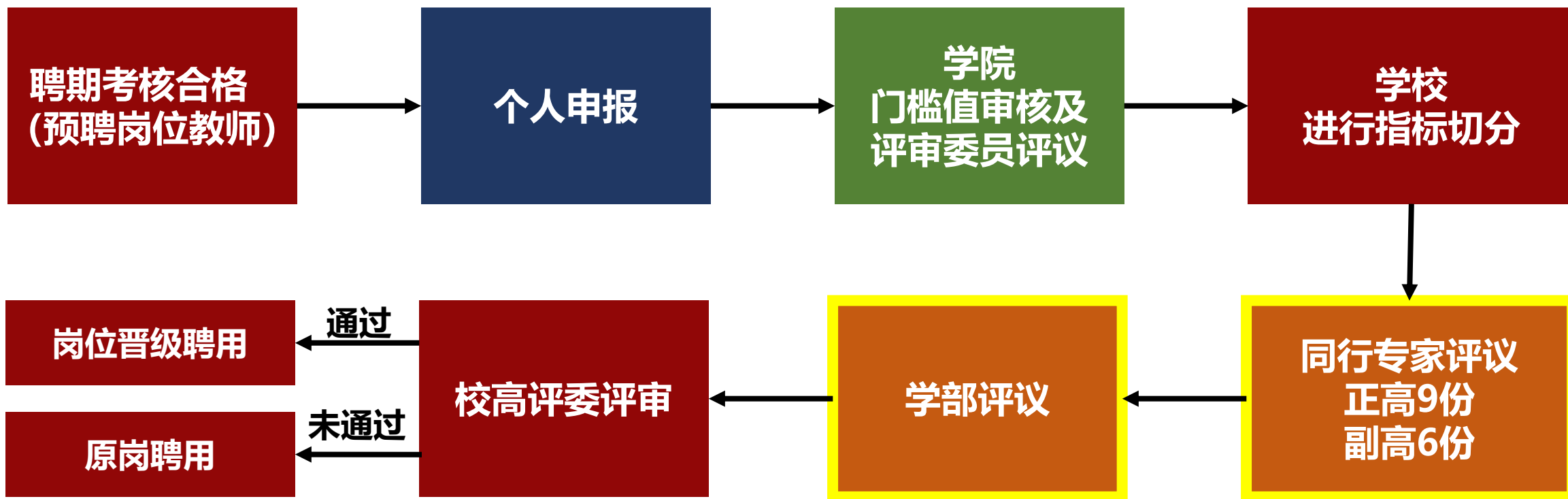
1. 进一步优化新体系岗位晋升路径

- **合理设置晋升年限。** 准聘教授岗位、长聘副教授岗位**中期考核（3年）合格后可**以申请晋升对应的长聘教授岗位。
- **优化教师发展路径。** 继续开放**已转轨人员晋升长聘岗位发展通道，任职年限及业绩合并计算，业绩成果计算周期仍为任同级别岗位以来，且最长6年。**
- **畅通预聘申报限制。** 取消“**预聘岗位申请长聘岗位原则上每人限申请2次**”限制，**预聘阶段首聘期考核合格后均可申请晋升长聘岗位（与上一次申报比较，需有新业绩成果增长点）。**



(二) 岗位升级聘用工作说明

2. 持续完善岗位晋升评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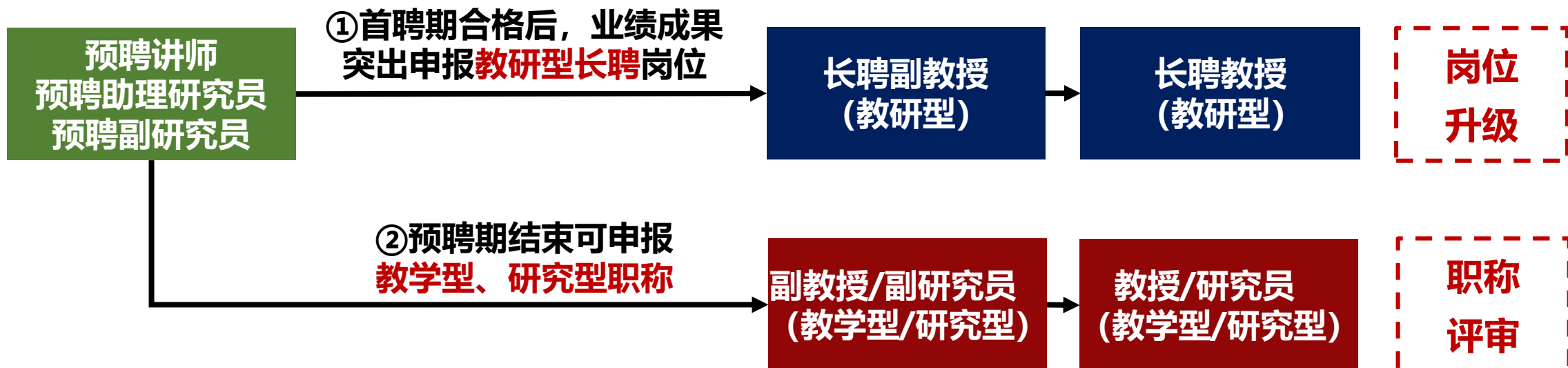


评审流程等参照职称评聘流程，由学校统一组织同行专家评议和学部评议环节，与职称评聘同步进行。本年度均为国内同行专家评议，申报人承担部分专家评议费用，为1500元/人。



(二) 岗位升级聘用工作说明

3. 畅通教学型、研究型岗位晋升通道



- ① 预聘讲师、预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首聘期合格后，业绩成果突出，可申报**教学研究型的长聘岗位**；
- ② 预聘讲师、预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预聘期结束，可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对应申报原体系**教学型、研究型职称评审**，并转入原体系发展；
- ③ 同一年度**仅能申报一种类型岗位**，原则上需满足对应岗位或职称基本申报条件，新、原体系岗位及职称均**不设置竞聘通道**。



(三) 时间安排及提交材料

时间节点	主要材料
7月15日	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学院评议组专家备案表
7月20日	评议组成员公示说明
7月26日 中午下班前	各单位完成组织申报、师德师风考察、材料审核及初评推荐等相关工作，报送《北京理工大学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申请人员信息汇总表》（附件5）和相关附件材料，以及公示情况说明。
8月17日	申报表（存档用）、附件材料和外审材料、缴费（系统）
9月底	晋升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新岗位职责

备注：时间节点与职称一致。



目录

CONTENTS

- 一** 指导思想及整体工作思路
- 二** 专技职务评聘及转轨长聘岗位工作
- 三** 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工作
- 四**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 五** 评审纪律及要求



(一) 工作原则

■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职员评聘办法》（北理工办发〔2021〕37号）

为贯彻落实国家及上级部门最新文件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综合发挥**评价结果的导向作用**，拓展我校管理人员**职业发展空间**，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素质优良、业务精湛、适应“双一流”大学建设需要的**专业化、职业型**管理职员队伍，激发管理职员队伍的内在动力、谋事活力和干事能力，全面提升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结合学校实际，现启动2022年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一) 工作原则

■ 《北京理工大学管理职员评聘办法》（北理工办发〔2021〕37号）

□ 推进趋同管理

- AB趋同管理，拓展B系列人员发展空间，B系列人员可参加管理职员评聘

□ 运用考核结果

- 充分运用考核结果，将近4年有1次及以上年度考核优秀作为晋升五级、六级职员申报要求

□ 拓宽发展通道

- 鼓励分类发展，畅通晋升通道，取消职级晋升不得参加参评中级及以上职称限制

□ 主要变化

- 执行《北京理工大学管理职员评聘办法》（北理工办发〔2021〕37号）

- ✓ 不再过渡执行《北京理工大学管理职员评聘办法（试行）》（北理工党委发〔2017〕22号）



(二) 评聘条件变化

■ 五、六级职员评聘

□ “近4年内有1次及以上年度考核结果为**优秀等次**”为申报五级、六级职员必要条款

□ 增补“省部级及以上奖励”为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替代条件

➤ 省部级及以上：为省委或省政府、直辖市委或市政府、中央或各部委

➤ 奖励：表彰决定或获奖证书，个人奖或团队奖（能体现个人或有个人证书）



(三) 工作流程及安排





(三) 工作流程及安排

时间安排	工作内容
7月12日	学校下发文件，启动工作
7月29日前	<p>各单位完成本单位管理职员评聘有关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单位组织各级职员申报，完成对五级及以下职员申报人选的门槛值审核及工作满意度测评✓ 完成对符合申报条件的八级职员人选的初评✓ 完成五至七级职员推荐申报人选、八级职员初评结果的公示和上报 <p>学生工作部负责组织完成一线辅导员申报职员相关工作</p>
8月12日前	<p>学校资格审查、确定评聘指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学校组织门槛值审查组对七级及以上职员推荐人选进行资格复审、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审查，公示复审结果✓ 分类下达指标
9月2日前	<p>学校完成评审及最终评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职员考评组完成五至七级职员的初评工作✓ 学校管理和工勤技能岗位聘用委员会最终评聘各级职员



目录

CONTENTS

- 一** 指导思想及整体工作思路
- 二** 专技职务评聘及转轨长聘岗位工作
- 三** 新体系教师岗位升级聘用工作
- 四** 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 五** 评审纪律及要求

- ❖ 执行《北京理工大学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评聘纪律规定》
(北京理工大学令第113号)。
- ❖ 继续实行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评审工作**廉政责任制**，保证评审工作的公正与公平。
- ❖ 各单位**党政领导**、各级**评审委员会**、学部**评审组成员**一定要切实履行肩负的职责，高质量完成专业技术职务和管理职员评聘工作。



具体工作通知和要求

详见人力资源部网站右下角专题专栏--

2022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专题、 2022管理职员评聘专题

(<http://renshichu.bit.edu.cn/>)

专业技术职务评聘

- 时间安排：7月12日-7月26日（上午）
- 初评机构：7月15日上午12:00前报送材料
- 基层申报：7月26日上午12:00前报送材料
- 纸质版报送至师资培养室（中心教学楼207）
- 电子版发送至shizike@bit.edu.cn

管理职员评聘

- 时间安排：7月12日-7月29日（上午）
- 职员评审：7月29日上午12:00前报送材料
- 纸质版报送至人事教育室（中心教学楼108）
- 电子版发送至renshichu@bit.edu.cn

汇报完毕

感谢您的大力支持!

